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
Great Eagl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4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於 2021 年 2 月 26 日，鷹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通過建議派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50 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 50 港仙予於 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惟須待股東在將於 2021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2021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通過，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於下列時段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出席 2021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釐定有權出席 2021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由 2021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合資格出席 2021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 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辦理登記手續。

(ii) 享有建議之 2020 年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

為釐定可享有建議之 2020 年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由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享有收取建議之 2020 年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已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將可就有關建議之 2020 年末期股息每股 50 港仙選擇收取新股份以代替現金末期股息，而建議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 50 港仙將以現金支付。以股代息計劃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上述計劃將發行之新股份上市買賣，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關於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選擇以股代息之表格（如適用），將於 2021 年 5 月寄送予各位股東。預期有關建議之 2020 年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之股息單及股票將於 2021 年 6 月 21 日寄送予各位股東。

承董事會命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美玲

香港，2021 年 3 月 26 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羅孔瑞先生、羅慧端女士、羅俊謙先生、簡德光先生（總經理）及朱錫培先生；非執行董事羅杜莉君女士、羅康瑞先生及羅鷹瑞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海泉先生、王于漸教授、李王佩玲女士、李少光先生及潘嘉陽教授。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